

武汉城发材料有限公司招采方案审批单

招标文件编号 ZXSG-(2025)WZ-001

招采方案名称: 融汇大厦(17F-18F)办公楼装修工程(项目名称) 施工总承包招标

招采经办人: 刘佳舒

发布招标公告时间: 2024-12-27

开标时间: 2025-01-17 09:30:00

招采平台: 武汉城发集团网

招标控制价: 3560000.00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招标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招标条件: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招标活动。
3、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 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活动。

投标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法人的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不得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招标活动, 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 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除外。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企业2022年度和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 成立不足两年的单位提供成立以来所有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成立不足一年的单位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文件(银行资信证明应能说明投标人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 企业信誉良好等; 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书面声明(格式及内容自拟, 且书面声明须加盖单位公章)。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缴纳证明材料, 其中: ①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近六个月缴纳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完税证、缴款书、印花税票、银行代扣(代缴)转账凭证等均可); ②投标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近六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银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评标办法: 综合评估法。

提请决策事项:

审批记录

序号	操作人	所属部门	审批结论	审批意见
1	刘佳舒	结算部	通过	
2	魏珊	结算部	加签	,
3	程羽一	销售一部	通过	同意,同意
4	魏珊	结算部	通过	同意,同意

5	蔡庚	采购部	通过	同意,同意
6	毛宇新	财务金融部	通过	同意,同意
7	严国齐	结算部	通过	同意,同意
8	张辉	采购部	通过	同意,同意
9	王定军	董事长	通过	同意,同意,同意

武汉城发材料有限公司